

#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继续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 一、本次投保方案

- 投保人：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
-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具体均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未来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 二、审议程序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购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有利于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合规履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良性发展，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本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